

##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

## 教學收入明細表

中華民國113年度

單位:新臺幣千元

科目及營運項目	單位	預 算 數			說 明
		數 量	單 價(元)	金 額	
教學收入				505,779	
學雜費收入	人	5,847	53,886.44	315,074	
日間部	人	5,847	53,886.44	315,074	
研究所	人	1,539	42,608.84	65,575	
大學部	人	3,193	52,245.22	166,819	
四年制	人	3,193	52,245.22	166,819	大學: 含新制實習學分費156萬8千元、教育 學程學分費258萬6千元。
在職進修專班	人	1,115	74,152.47	82,680	大學: 進修推廣處在職進修碩士班。
學雜費減免				-15,409	大學: 係軍公教遺族、現役軍人子女、身心 障礙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低收入 戶子女、原住民籍學生及特殊境遇子 女學雜費減免。
建教合作收入				177,600	大學: 係辦理各項建教合作計畫所獲取之收 入。
產學合作收入				9,400	
政府科研補助收入				51,900	
政府委託辦理收入				116,300	
推廣教育收入				28,514	大學: 推廣教育中心、華語文中心、心健中 心、閱讀寫作中心及兒童發展中心開 辦各類訓練研習課程。 附小: 開辦課後照顧班及課外社團等。

附註：本表數據為全部版。